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014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柳志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友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144,708,382.14	129,527,618.90	11.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9,033,725.41	10,132,312.44	-1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589,789.11	-97,494,901.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049	-0.30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3	
净资产收益率 (%)	0.65%	0.75%	-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0.55%	0.61%	-0.06%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总资产 (元)	2,064,533,367.17	1,946,595,123.35	6.0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 (元)	1,391,887,024.20	1,383,085,600.81	0.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2959	4.2688	0.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8,62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662.64	
所得税影响额	275,845.97	
合计	1,356,442.67	--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风机塔架主要原材料为钢板 (中厚板)、法兰、油漆、焊材以及零配件, 风机塔架属于钢制品, 钢材成本为风机塔架制

造的主要成本。钢材价格存在发生波动的可能，如钢材价格在短期内有大幅波动，将可能给本公司成本带来影响，导致本公司的营业收入波动。

由于招标及销售合同签订到采购合同签订之间有一定的时间，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公司面临成本波动的风险。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尽可能锁定了原材料成本，但依然不能全部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公司通过灵活的采购机制和与客户及时的磋商机制，并将开发金融工具，希望做到最大限度的抑制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净利润带来的影响。

2、客户工程项目延期的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量大、周期长，诸多不确定性因素都可能将导致工程延期。风机塔架体积巨大，移动储存成本很高，完工后需要大型堆场，若完工后没有按时运送，将可能导致后续产品无法推进。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会使公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

公司聘请专人负责项目跟踪及催款工作，并有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支持，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效果。

3、市场竞争的风险

虽然经过一段时间的整合，对质量不够重视、低价竞争、地方保护主义等现象有所缓和，但我们的竞争对手经过发展变得更加强大，因此，企业竞争压力仍然存在，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通过合理布点、提高自身技术实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等工作努力提高自身竞争能力，以应对风险。

4、跨区域、跨国管理的风险

目前，公司除上海市金山本部外，已设立的生产型子公司分布于江苏东台、内蒙古包头、新疆哈密、内蒙古呼伦贝尔、加拿大安大略省等地，新的沿海地区生产基地也在筹划中。由于下设子公司分布区域较广，以及境内外环境的差异，跨区域、跨国管理难度加大，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公司一直努力建立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安全高效运行，控制并降低经营风险。

5、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由于环境保护的压力和对绿色能源的需求，风力发电在未来将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我国也制订了相应的风电长期发展规划，对风电行业的发展总体是积极的长期鼓励政策。但由于电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关联度较高，并且我国风电目前逐渐从高速发展转变为稳步发展的趋势，国家出于对宏观经济调控的需要，可能会出台阶段性指导性文件，出现不利于风电发展的政策因素，因而风电行业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时刻关注政策导向和行业变化，将根据大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企业经营方向。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57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柳志成	境内自然人	8.98%	29,079,311	28,884,311		
黄京明	境内自然人	8.51%	27,573,228	27,393,228		
李文	境内自然人	7.29%	23,630,470	23,630,470		
夏权光	境内自然人	5.77%	18,706,941	18,586,941		
朱守国	境内自然人	5.77%	18,706,941	18,586,941		
张锦楠	境内自然人	4.61%	14,922,881	14,817,881		
林寿桐	境内自然人	4.06%	13,140,321	13,050,321		

张福林	境内自然人	3.85%	12,477,486	12,387,486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1.35%	4,371,520	0		
蔡循江	境内自然人	0.97%	3,148,172	2,361,12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世辉	4,371,520	人民币普通股	4,371,520			
靳继亨	2,7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300			
柳然	1,181,522	人民币普通股	1,181,522			
金立佐	1,102,898	人民币普通股	1,102,898			
黄继海	866,100	人民币普通股	866,1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24,038	人民币普通股	824,038			
蔡循江	787,043	人民币普通股	787,04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82,490	人民币普通股	782,490			
叶春寅	730,5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500			
沈惠珍	682,849	人民币普通股	682,8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七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中柳志成成为林寿桐的妹夫。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柳志成	28,884,311	0	0	28,884,31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黄京明	27,393,228	0	0	27,393,22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李文	23,630,470	0	0	23,630,47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夏权光	18,586,941	0	0	18,586,94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朱守国	18,586,941	0	0	18,586,94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张锦楠	14,817,881	0	0	14,817,88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林寿桐	13,050,321	0	0	13,050,321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张福林	12,387,486	0	0	12,387,486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3 年 10 月 19 日
蔡循江	2,361,129	0	0	2,361,129	高管锁定股	每年 1 月 1 日
黄伟光	1,926,250	0	0	1,926,2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 1 月 1 日
邹涛	295,380	0	0	295,380	高管锁定股	每年 1 月 1 日
合计	161,920,338	0	0	161,920,338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减少32.33%，主要为客户以票据支付贷款的结算方式的减少。
- 2、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增加39.24%，主要为公司支付钢材等需预付采购款项的增加。
- 3、应收利息余额较年初增加60.03%，主要为公司超募资金采取定存方式而取得的银行尚未支付的利息的增加。
- 4、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增加31.06%，主要为公司以票据支付贷款的结算方式的增加。
- 5、应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46.57%，主要为公司尚未支付的货款的增加。
- 6、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年初减少77.57%，主要为公司发放了2012年度年终奖。
- 7、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年初减少37.05%，主要为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收取的基建质量保证金的减少。
- 8、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54.82%，主要为运输费用的减少。
- 9、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1.02%，主要为上期新设子公司本期陆续投入正常运营，致人工工资等费用的大幅增长。
- 10、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00.22万元，主要为计提应收帐款的坏账准备冲回的减少。
- 11、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3.03%，主要为本期管理费用等项目的增加。
- 12、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3.30%，主要为营业利润的减少。
- 13、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1.40%，主要为利润总额的减少及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报告期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 14、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7.61%，主要为销售收入及回款的增加。
- 15、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3,579.56%，主要为本期收到各项税费的返还的增加。
- 16、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5.22%，主要为收到的其他往来款的增加。
- 17、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116.07%，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增加。
- 1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1.60%，主要为支付2012年度的年终奖金及人工成本的增加。
- 19、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44.21%，主要为本期税费支付的减少。
- 2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12.82%，主要为支付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增加。
- 2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908.47万元，主要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增加。
- 22、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76.72%，主要为子公司新增厂房、设备等现金支出的增加。
- 2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76.72%，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增加。
- 2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64.19万元，主要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增加。
- 25、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705.84万元，主要为子公司吸收的少数股东投资款的增加。
- 26、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705.84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的增加。
- 2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723.25万元，主要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增加。
- 2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268.82万元，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一) 2013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470.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7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903.3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0.84%。

2013年第一季度，公司整体订单充足，子公司新疆泰胜显现出较好的区位优势，主营业务继续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

2013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1、公司加拿大子公司投资项目正在建设期，尚无业

务收入，且费用较大；2、各国内子公司正陆续投入生产，使得公司人工成本等期间费用增加。

（二）后续工作展望

1、加大对新疆泰胜经营管理的支持力度，增强整体盈利能力；努力推动加拿大生产基地及呼伦贝尔生产基地的尽快投产；

2、积极完善募投项目的调整方案，适时启动海上风电装备制造项目的建设；同时，加快推进新疆哈密巴里坤风场项目前期手续的办理；

3、公司将依照2012年年度报告中提出的计划，加强体系建设、规范管理、人才培育等多个方面的工作。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3 年第一季度新增合同金额约为 2.3 亿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发生变化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顺利的推进各项工作。201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470.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72%，符合年度经营计划中所设定的经营目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903.3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10.84%，主要原因为公司国内及海外新设子公司尚未投产，费用较大。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风机塔架主要原材料为钢板（中厚板）、法兰、油漆、焊材以及零配件，风机塔架属于钢制品，钢材成本为风机塔架制造的主要成本。钢材价格存在发生波动的可能，如钢材价格在短期内有大幅波动，将可能给本公司成本带来影响，导致本公司的营业收入波动。

由于招标及销售合同签订到采购合同签订之间有一定的时间，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公司面临成本波动的风险。公司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尽可能锁定了原材料成本，但依然不能全部抵消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公司通过灵活的采购机制和与客户及时的磋商机制，并将开发金融工具，希望做到最大限度的抑制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净利润带来的影响。

2、客户工程项目延期的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量大、周期长，诸多不确定性因素都可能将导致工程延期。风机塔架体积巨大，移动储存成本很高，完工后需要大型堆场，若完工后没有按时运送，将可能导致后续产品无法推进。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会使公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公司聘请专人负责项目跟踪及催款工作，并有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支持，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效果。

3、市场竞争的风险

虽然经过一段时间的整合，对质量不够重视、低价竞争、地方保护主义等现象有所缓和，但我们的竞争对手经过发展变

得更加强大，因此，企业竞争压力仍然存在，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通过合理布点、提高自身技术实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等工作努力提高自身竞争能力，以应对风险。

4、跨区域、跨国管理的风险

目前，公司除上海市金山本部外，已设立的生产型子公司分布于江苏东台、内蒙古包头、新疆哈密、内蒙古呼伦贝尔、加拿大安大略省等地，新的沿海地区生产基地也在筹划中。由于下设子公司分布区域较广，以及境内外环境的差异，跨区域、跨国管理难度加大，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公司一直努力建立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安全高效运行，控制并降低经营风险。

5、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由于环境保护的压力和对绿色能源的需求，风力发电在未来将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我国也制订了相应的风电长期发展规划，对风电行业的发展总体是积极的长期鼓励政策。但由于电力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关联度较高，并且我国风电目前逐渐从高速发展转变为稳步发展的趋势，国家出于对宏观经济调控的需要，可能会出台阶段性指导性文件，出现不利于风电发展的政策因素，因而风电行业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时刻关注政策导向和行业变化，将根据大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企业经营方向。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朱守国、夏权光、张福林、张锦楠、林寿桐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09月30日	2010年10月19日至2013年10月18日	未违反
	李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1月15日	2010年10月19日至2013年10月18日	未违反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0年09月30日	长期	未违反
	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桐	一致行动人	2009年08月28日	长期	未违反
	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	避免同业竞争	2010年09月30日	长期	截至目前，王健摄及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售完公司股票，已

	桐, 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李文及王健摄、上海中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方履行情况为严格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柳志成、黄京明、张锦楠、张福林、夏权光、朱守国、林寿桐	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资金	2009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	未违反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相关人员信守承诺, 未发生同业竞争或以任何形式侵占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595.7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4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9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10MW 级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	否	15,000	15,000	13.27	881.86	5.88%	2013 年 04 月 10 日		否	否
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00	10,000		2,799.55	28%	2013 年 04 月 10 日		否	否
年产 800 台(套)风力	是	8,000	0				2011 年		否	是

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							08月13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000	25,000	13.27	3,681.4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否	10,000	10,000	882.43	8,651.34	86.51%	2012年04月30日	48.55	是	否
投资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否	5,025	5,025		5,025	100%	2013年05月31日		否	否
投资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10,090.49	10,090.49		7,987.55	79.16%	2013年04月30日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500	4,500		4,5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7,500	17,500		17,5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7,115.49	47,115.49	882.43	43,663.89	--	--	48.55	--	--
合计	--	80,115.49	72,115.49	895.7	47,345.3	--	--	48.5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全部存入公司账户，2010 年 11 月 9 日按项目完成募集资金的专户存管及三方监管。</p> <p>公司董事会根据目前行业发展趋势和投资环境、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重型设备制造对物流环境的特殊要求，基于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充分发挥募集资金最佳使用效率和实现投资效益最大化之目的，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专门对募集资金承诺投资的三个项目均作了科学的必要的调整，并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具体项目投资及调整情况分别如下：</p> <p>1、“3-10MW 海上风能装备制造技改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实施主体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上海市金山区卫清东路 2001 号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868.59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5.79%，主要用于试制华锐风电 6MW 塔架样机两台所需的检测和生产设备购置。</p> <p>该项目调整实施的主要原因分别为：一、我国海上风能资源储量非常丰富，发展潜力巨大，但目前国内海上风电配套法规还不完善，海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尚未推出，项目技术、设备可靠性、项目开发经验、海上军事、自然环境保护等方面仍存在较大的制约因素。二、海上风能装备具有超重、超大、超长、超宽等特点，对项目实施场地和物流条件均有特殊的要求，原项目实施地点对未来产能的发展和运输条件均存在较大的局限性。三、可能因海上风电市场尚未成熟，过早的投入可能会导致订单不足，造成厂房、设备及生产资源闲置和浪费，不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效益。</p> <p>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董事会以科学的、审慎的态度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选择更为合适的项目实施地点，根据国家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动态，适时、及时地启动该项目的投资建设。</p> <p>该项目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所购置的部分检测仪器、生产设备已用于为华锐风电生产试制 6MW 风机塔架，充分发挥了投资效用。如公司选择了新的项目实施地点，上述仪器、设备亦可在新项目地点上继续投入使用，不会造成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的浪费、闲置。</p>									

	<p>本次暂缓在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及使用方向。基于国内海上风电尚未规模化启动，该项目的延迟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在海上风电行业竞争能力的下降，影响公司占领相关市场。</p> <p>2、“3-5MW 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1 亿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投资 2,799.55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主要用于重型风电塔架技改项目厂区的基建。由于项目实施地点周边交通环境的变化以及 2011 年 7 月 1 日新《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实施。从长远的角度分析，可能会给项目的成长带来不利因素，制约了原有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在本次董事会上作出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项目计划的决定，并将在未来不超过十二个月内，尽快对本项目投资计划的实施做出审慎、科学的调整，以实现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p> <p>该项目前期投入的募集资金，已完成了技改项目阶段性工作，初步达到了技术改造的目的，使实施主体生产制造产品级别的能力得到提升，并进行了 3MW 级风电塔架产品的制造和海上风电导管桩的试制，未造成已投资金的浪费、闲置。</p> <p>本次暂缓在原建设地点实施该项目，会影响该项目投资效益的按期实现，但从根本上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方向。</p> <p>3、“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在江苏省东台经济开发区纬六路公司厂区内，原计划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前实施完毕，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投入募集资金。该项目投资计划是在 2009 年，基于当时对国内法兰市场的发展状况而作出的。2008 年前，公司曾为韩国平山法兰在中国的唯一代理商，掌握法兰的生产制造技术和工艺，同时拥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项目的规划初衷是为了摆脱塔架项目执行受制于上游供应商的现状，保障法兰供应的及时性，同时降低其采购成本。随着近年中国风电装备制造行业的飞速发展及充分竞争，中国的风电产业链已经非常完备和成熟。国内本土法兰供应商产品的品牌、质量、产能已取得了巨大的飞跃，并且获得了国内外风电业主和整机制造商的认可，同时经过充分竞争，法兰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交货及时，且价格已回归理性。导致实施该项目的收益情况将低于原有计划，投资回收期也将延长，项目失去了实施的必要性和较好投资价值。并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本着认真、审慎、负责的态度，对该项目作出终止实施的决定，公司承诺将尽快、科学地选择新的投资项目。在未来的项目的调整和实施中，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科学、合理决策，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机塔架配套法兰制造项目”投资计划是在 2009 年，基于当时对国内法兰市场的发展状况而作出的。2008 年前，公司曾为韩国平山法兰在中国的唯一代理商，掌握法兰的生产制造技术和工艺，同时拥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项目的规划初衷是为了摆脱塔架项目执行受制于上游供应商的现状，保障法兰供应的及时性，同时降低其采购成本。随着近年中国风电装备制造行业的飞速发展及充分竞争，中国的风电产业链已经非常完备和成熟。国内本土法兰供应商产品的品牌、质量、产能已取得了巨大的飞跃，并且获得了国内外风电业主和整机制造商的认可，同时经过充分竞争，法兰产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交货及时，且价格已回归理性。导致实施该项目的收益情况将低于原有计划，投资回收期也将延长，项目失去了实施的必要性和较好投资价值。并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56,595.79 万元。</p>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4,5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6,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4,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 6,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3、2011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新疆哈密地区投资建设“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新疆哈密“2.5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并以其中的 3,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设立“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由全资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及后续经营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截止 2013 年 3 月 31 日，项目实际共使用资金人民币 8,651.34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注册及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采购。

4、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内蒙古呼伦贝尔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贰仟零壹拾万元（¥20,100,000.00）与包头市宏运彩钢板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呼伦贝尔“2MW-5MW 风机重型塔架生产基地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管理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5、201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司“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壹佰万美元（\$1,000,000.00）在加拿大安大略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6、2011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11,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7、2012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向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在加拿大投资建设风机塔架生产厂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中的壹仟伍佰万加元（\$15,000,000.00）（按 2012 年 04 月 05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94,552,500 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加拿大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泰胜”）增资。并同意以下投资计划：加拿大泰胜获得公司增资后，出资壹仟伍佰万加元（\$15,000,000.00）认购 8009732 Canada Inc 75% 的股权。合资方 Top Renergy Inc 出资伍佰万加元（\$5,000,000.00）认购 8009732 Canada Inc 25% 的股权。股权认购完成后，由 8009732 Canada Inc 履行其与 Renewable Energy Business(R.E.B)Limited、Dana Canada Corporation 所签定的关于 Dana Canada Corporation 资产（以下简称“目标资产”）的买卖协议，在支付目标资产的对价柒佰肆拾伍万加元（\$7,450,000）之后，将目标资产过户至 8009732 Canada Inc 名下。8009732 Canada Inc 在完成对目标资产的收购之后，公司名称更改为带“TSP”字号的风能装备制造企业名称，并根据《加拿大泰胜风机塔架生产厂投资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规划，进行目标资产的后续改造及生产运营。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含上述第 5 项的资金在内，公司累计向加拿大泰胜投资 1,265 万美元，折人民币 79,875,510.00 元。

8、201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授权，公司与包头市宏运彩钢板结构工

	<p>程有限公司(简称“包头宏运”)签署了《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合作协议书》。根据上述董事会会议的决议,公司将与包头宏运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泰胜电力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呼伦贝尔泰胜”)同比例增资共计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45,000,000),其中公司使用“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即超募资金)增资人民币叁仟零壹拾伍万元(¥30,150,000.00),包头宏运增资人民币壹仟肆佰捌拾伍万元(¥14,850,000.00)。截至2013年3月31日,含上述第4项的资金在内,项目实际共使用人民币5,025万元。</p> <p>对于剩余超募资金,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0年11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作出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决议》,同意用募集资金27,995,470.93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经投入“3~5MW重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塔架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27,995,470.93元人民币。</p> <p>公司所聘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于2010年11月7日出具中联闽都审字[2010]11516号《关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朱峰、赵冬冬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内容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p> <p>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不适用</p> <p>报告期内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剩余超募资金,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2013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与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战略合作的议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柳志成先生签署《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战略合作的协议》。同日,经公司与上海普罗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终止战略合作,并签订了《上海普罗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战略合作的协议》。

2013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巴里坤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拟)的议案》,同

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00万元为首期出资投资设立巴里坤泰胜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新疆哈密地区巴里坤县进行风电场开发工作。该子公司2013年3月29日取得了营业执照。

上述事项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披露于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有关公告。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4 月10 日召开了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细化，具体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第一百五十五条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是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20%。

在公司当年半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超过 30%，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20%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确保足额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当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股本规模 30%时，公司可发放股票股利。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发放股票股利的，还应当对发放股票股利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说明。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一）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二）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三）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20%；

（四）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执行所制定的分红政策，分红的实施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参与了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尽职履行了职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小股东通过现场访问、互动易平台沟通及电话沟通充分表达了诉求，公司尽可能的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不存在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情形。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48,273,056.13元。公司拟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32,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200,000 元（含税）。本事项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将于2013年5月2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一致，符合相关规定、政策。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相关情况。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451,329.51	693,443,548.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82,880.00	23,322,744.75
应收账款	298,740,086.87	286,063,869.60
预付款项	95,689,314.00	68,720,578.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254,576.13	5,158,096.1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46,983.41	8,456,36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6,775,452.95	391,728,53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75,440,622.87	1,476,893,738.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3,760,639.78	310,342,789.03
在建工程	58,247,158.46	53,105,662.36
工程物资		43,568.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998,860.11	94,546,70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86,085.95	11,662,662.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092,744.30	469,701,384.46
资产总计	2,064,533,367.17	1,946,595,123.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101,463.46	190,824,523.45
应付账款	110,138,945.36	75,142,137.60
预收款项	272,690,727.47	257,553,526.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37,046.18	6,853,027.96
应交税费	-14,692,024.84	-12,475,890.0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4,423.50	2,008,732.5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1,040,581.13	519,906,057.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30,000.00	13,2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30,000.00	13,230,000.00
负债合计	634,270,581.13	533,136,057.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4,000,000.00	324,000,000.00
资本公积	788,368,692.84	788,368,69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525,625.15	22,525,625.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7,306,781.54	248,273,056.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4,075.33	-81,77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1,887,024.20	1,383,085,600.81
少数股东权益	38,375,761.84	30,373,46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0,262,786.04	1,413,459,06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64,533,367.17	1,946,595,123.35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9,246,360.20	646,581,63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42,880.00	23,242,744.75
应收账款	205,376,578.97	224,979,239.53
预付款项	177,001,094.92	48,035,525.71
应收利息	8,254,576.13	5,158,096.1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274,487.67	136,452,911.07
存货	297,883,171.10	288,917,878.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01,679,148.99	1,373,368,027.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3,816,500.00	259,125,51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336,997.83	86,349,146.08
在建工程	13,692,894.24	11,571,380.4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239,241.10	30,360,370.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5,748.52	3,272,965.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351,381.69	390,679,373.20
资产总计	1,818,030,530.68	1,764,047,400.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6,773,037.06	190,824,523.45
应付账款	50,842,082.74	35,660,185.78
预收款项	196,035,970.21	229,758,748.50
应付职工薪酬		3,995,148.00
应交税费	9,397,995.34	977,850.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0.51	6,000.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3,054,085.86	461,222,45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03,054,085.86	461,222,456.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4,000,000.00	324,000,000.00
资本公积	788,368,692.84	788,368,69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525,625.15	22,525,625.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0,082,126.83	167,930,626.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4,976,444.82	1,302,824,94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818,030,530.68	1,764,047,400.62

计		
---	--	--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4,708,382.14	129,527,618.90
其中：营业收入	144,708,382.14	129,527,618.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7,225,278.81	118,362,451.66
其中：营业成本	117,778,489.29	103,172,726.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4,955.95	279,847.14
销售费用	3,408,783.51	7,544,687.40
管理费用	19,452,080.11	13,793,455.76
财务费用	-3,890,914.32	-4,377,915.12
资产减值损失	-48,115.73	-2,050,350.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90.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3,103.33	11,174,257.63

加：营业外收入	1,838,495.56	2,524,810.98
减：营业外支出	206,206.92	33,712.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15,391.97	13,665,355.93
减：所得税费用	1,396,324.07	3,617,402.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19,067.90	10,047,953.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3,725.41	10,132,312.44
少数股东损益	-1,314,657.51	-84,359.4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232,302.02	
八、综合收益总额	7,486,765.88	10,047,95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01,423.39	10,132,312.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4,657.51	-84,359.40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4,638,253.56	90,450,985.65
减：营业成本	153,294,686.04	71,236,808.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9,872.10	
销售费用	2,814,999.53	5,450,552.40
管理费用	8,562,532.09	10,253,553.93
财务费用	-3,876,084.90	-4,291,745.73
资产减值损失	-48,115.73	-1,813,218.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10,364.43	9,615,035.13
加：营业外收入	923,626.00	2,321,122.38
减：营业外支出	138,107.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95,882.94	11,936,157.51
减：所得税费用	2,144,382.44	2,984,039.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51,500.50	8,952,118.1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51,500.50	8,952,118.12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213,399.58	84,191,702.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25,635.15	152,888.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5,619.09	8,161,53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74,653.82	92,506,124.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310,301.72	151,617,914.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80,624.44	15,523,20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1,631.63	9,538,35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72,306.92	13,321,55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84,864.71	190,001,02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789.11	-97,494,90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09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683.50	13,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83.50	22,69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65,746.32	17,805,85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65,746.32	17,805,85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5,062.82	-17,783,166.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8,406.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8,406.9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8,40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11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11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406.91	-174,11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23.06	-4,738.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8,743.74	-115,456,919.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459,481.76	726,712,68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690,738.02	611,255,763.04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071,429.30	68,710,357.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56,514.16	152,888.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7,662.47	7,170,21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915,605.93	76,033,46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570,949.26	103,177,955.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08,512.93	11,072,15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1,950.89	3,359,078.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95,592.81	12,307,98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07,005.89	129,917,16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8,600.04	-53,883,701.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2,630.07	2,424,764.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4,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82,630.07	16,824,76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2,630.07	-16,811,16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11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4,80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68,92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8,922.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765.98	-4,738.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203.99	-92,568,526.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597,564.72	691,135,58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485,768.71	598,567,062.67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友勤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柳志成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